

專利申請

[全球]

海牙設計專利案已可指定於英國生效

英國和北愛爾蘭於 2018 年 3 月 13 日確認批准海牙協定的 1999 年日內瓦協定，生效日為 2018 年 06 月 13 日，([可參閱 2018 年 4 月 26 日出刊之第 191 期台一雙週專利電子報](#))，海牙設計專利案自該日起已可指定兩局註冊登記。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 (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, WIPO) 亦於日前補充公告，延緩公告期間不得晚於申請日起 12 個月，無追溯至優先權日起算之適用 (先前公布兩局准予延緩公告期間之規定有誤) 。

資料來源：

1. “New Designation Available: United Kingdom,” [WIPO](#). 2018 年 6 月 13 日。
<<https://mailchi.mp/wipo/hague-system-new-designation-available-united-kingdom?e=e3ade742b3>>
2. “Ratification of the 1999 Act: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,” [WIPO](#). 2018 年 6 月 6 日。
<http://www.wipo.int/edocs/hagdocs/en/2018/hague_2018_6_corr.pdf?utm_source=WIPO+Newsletters&utm_campaign=2cd92b4772-EMAIL_CAMPAIN_2018_06_06_09_32&utm_medium=email&utm_term=0_bcb3de19b4-2cd92b4772-253048397>

[日本]

DAS 不適用指定於日本生效的海牙設計專利

因為日本專利局並未加入 WIPO 的工業設計申請案之數位取用服務 (Digital Access Service, DAS)，因此設計專利申請案主張優先權時，仍必須提交優先權證明文件，無法使用 DAS 的電子交換服務。日本專利局重申，對於主張優先權的海牙設計專利申請案，即使在國際階段已使用 DAS 進行電子交換，當指定在日本註冊時，仍須在公告日起 3 個月內向日本專利局提交優先權證明文件。

資料來源：“Notes for the Designation of Japan in an International Design Application under the Geneva Act of the Hague Agreement,” [JPO](#). 2018 年 6 月 14 日。

<http://www.jpo.go.jp/english/applications/pdf/hague_notes_e/notes_e.pdf>